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及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风险提示：

1、本次麻类作物的示范性种植，还需要在拟开展种植地当地县级以上公安禁毒委员会备案，备案成功与否存在不确定性。

2、公司后续若开展工业大麻种植业还需要得到湖南省公安部门的许可，公司是否能取得湖南省公安部门关于种植工业大麻的许可，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3、公司委托中国农业科学院麻类研究所开展麻类作物的示范性种植，中国农业科学院麻类研究所并不保证试验种植的成功。

公司后续要发展麻类作物的种植还需要获得相关的许可证书，公司未来能否及时获得相关许可证书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暂时没有加工工业大麻的计划。

4、公司本次试验性种植拟在室外进行，会受种植田间管理、恶劣天气、自然灾害等因素影响，导致存在不成功的风险。

5、公司目前仍属于国内大型的造纸类企业，本次拟开展麻类作物示范性种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发生变化。

公司于2019年4月12日披露了2019年第一季度预亏公告，公司业绩预计亏损3,000万元到亏损3,600万元。

● 公司股票于2019年4月16日、4月17日、4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直接控制人及实际控制人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19年4月16日、4月17日、4月18日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进行了必要核实，现对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状况正常。

2、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2019年4月18日，公司就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向公司控股股东、直接控制人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核实。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直接控制人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4、2019年4月16日、17日、18日，公司披露了《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和中国农业科学院麻类研究所签订〈技术服务合同〉的公告》、《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技术服务合同〉的补充风险提示公告》、《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工作函的公告》、《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提示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述试验性种植方案的实施还存在不确定性。

5、公司未发现其他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董事会声明

经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

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针对公司和中国农业科学院麻类研究所签订《技术服务合同》事项，公司于2019年4月16日、18日，分别披露了《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技术服务合同〉的补充风险提示公告》、《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提示公告》，具体风险如下：

1、本次协议受托的中国农业科学院麻类研究所开展麻类作物的示范性种植，还需要在拟开展种植地当地县级以上公安禁毒委员会备案，备案成功与否存在不确定性。相关备案工作还未正式开始。

2、我国政府对工业大麻的种植及应用产业有着严格的监管规定，大麻种植及加工需提前报批获得相应许可。目前国内仅有云南、黑龙江、吉林三省经批准能合法种植、加工工业大麻。公司林地资源主要位于湖南，后续若开展工业大麻种植业还需要得到湖南省公安部门的许可。国家对工业大麻种植、加工等均有明确的准入政策，公司是否能取得湖南省公安部门关于种植工业大麻的许可，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3、公司委托中国农业科学院麻类研究所开展麻类作物的示范性种植，属试验性性质，中国农业科学院麻类研究所提供种子、技术支持等，公司提供土地、人工、费用等，相关服务合同金额极低，中国农业科学院麻类研究所并不保证试验种植的成功。

公司本次只是开展麻类作物的试验性种植，公司董事会或管理层目前未对未来开展麻类作物的种植规模化、产业化作出任何明确的规划；同时，公司后续要发展麻类作物的种植还需要获得相关的许可证书，公司未来能否及时获得相关许可证书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暂时没有加工工业大麻的计划。

4、麻类作物种植在气温、土壤、水分等自然条件与公司已有的传统林木、苗圃种植存在一定差异，公司目前没有该类作物种植直接相关的经验、资源以及

相关人员储备。本次试验性种植拟在室外进行，会受种植田间管理、恶劣天气、自然灾害等因素影响，导致存在不成功的风险。

5、公司目前仍属于国内大型文化用纸、工业用纸、包装纸生产的造纸类企业。公司的营业收入及利润主要依赖造纸业务；公司目前有林地面积 191.24 万亩，本次拟开展的麻类作物示范性种植项目涉及面积较小。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发生变化。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2 日披露了 2019 年第一季度预亏公告，公司业绩预计亏损 3,000 万元到亏损 3,600 万元。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是《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是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九日